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子公司办公场地被查封及控股股东股份冻结的补
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科新材”）于2019年1月3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董事协助调查及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经核实，需要对上述公告中披露的被查封深圳子公司数量及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冻结情况补充披露如下：

1、原公告中披露的被查封的三家深圳子公司为深圳市中科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创资本投资”）、深圳市中科创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创商业保理”）、深圳市中科创价值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创价值投资”）；经核实发现，被查封深圳子公司共四家，为中科创资本投资、中科创商业保理、中科创价值投资、深圳市禾盛生态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盛生态供应链”，中科创价值投资和禾盛生态供应链自设立以来未开展具体业务）。

2、原公告中披露的控股股东中科创资产持有的77,667,917股中科新材股份于2018年12月28日被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冻结；经核实发现，上述股份于2018年12月27日已被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后于2018年12月28日被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轮候冻结。

2019年1月10日，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办理了股份解除冻结手续。特此公告。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1日